狗

两

 $m{1}$  国家开放给人带来的变化之一是 人的见识多了。 卅年前,北京人没去过河北的多了, 沈阳人没去过辽阳,杭州人没去过苏州, 都不是新鲜事。封闭的社会,先封闭人的 流动性。对改革开放前的北京人来说,所 谓广东广西,只是地图上的四个字,上地 理课或许用得上。两广人对北京也只是神 往,一般人一辈子都去不了。

改革开放后,人们首先想长见识,也就 是多走多看。虽然人们并不清楚自己为什 么要去九寨沟、张家界,不清楚为什么看广 东广西与辽阳,但能去就去。一般说,去过 哪里成为人的身份尊荣的一部分,比如去 过欧洲,去过巴厘岛、济州岛、普吉岛。尊荣 在哪里呢?只是——我去过你没去过。去了 之后,通过血液检测——比如高密度脂蛋 白胆固醇是否增加了,人是否比以往漂亮 了?没有,旅行只是增加了见识。

2 有见识的人越来越多,以至人不 敢轻易开口说话。地铁上,一人 说他最近去某地吃了狍子肉,另一人粗暴 打断:狍子肉根本不算啥,他在某地吃了 老鼠肝,做熟了上面洒鸡蛋羹,羹里的蛆 虫是专门用冬虫夏草喂养的。

有人在报上专栏说,他攀岩的时候裤 衩带子断了(庆幸不是安全绳),仍然裸而 登顶。有人说自己一年换了三位岳母,不 是他厉害,是他岳父厉害。

说他们有见识已经不够了,应该说他 们在为别人创造见识。人人都不甘心平 庸,人人都想当新闻的主角,最不愿意干 的事就是消停。

如果,向这些新锐达人提一个小问 题,恐怕会把他们问住:你们见过早晨吗? 早晨?是的,早晨。

对这个问题,新锐达人第一个反应恐 怕是——早晨在哪个省?或者打电话问旅 行社,去早晨要花多少钱?

这不是耸人听闻,许许多多的城市白 领、"80后""90后"的自由职业者,以及艺 术家们已经多年没见过早晨了。

早晨离他们非常遥远,比青藏高原更 难到达。对他们而言,早晨早被浪费了。如 果把早晨定义为夏季时间的5点至7点, 这段时间里,无数人沉睡于昏昏噩噩的被 窝里面。

我觉得,见过早晨的人比去过巴黎更 幸福,比佩戴百达翡丽表更知道时间的珍 贵。是的,早晨是上帝创造的。出于公平, 上帝为每一个地方都创造了早晨。依我观 察,每一个地方的早晨以及每一天的早晨 都是好东西,都值得享受。

拿最破的一个地方来说,假设它叫 "枣高市",破烂不堪之极,它的早晨也会 很美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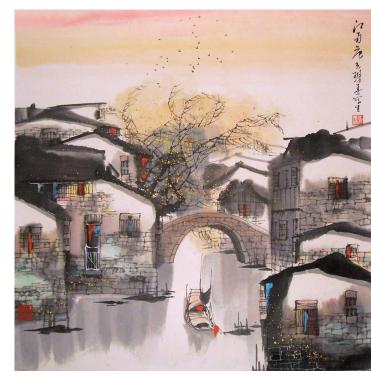
下面列出枣高市早晨的八大美好:

一、安静。众所周知,除音乐会外,美 好大多安静。好多地方让GDP闹得安静 不下来,嘈杂喧哗,连瑞士也如此。人们以 为——推想、揣摩、合计——大兴安岭深 处也许安静,非也。各地的早晨都安静,能 把身心安顿下来。

、主人翁的感受。早晨人少,除了保 洁的、跑步的,还有你。你突然感觉你竟是 这个城市的主人,马路广阔,车辆稀少。你 一边走路一边唱歌也没人向你翻白眼。白 你敢吗?街上的单位店铺全都静悄悄 的,像被你吓得不敢开张。你就是主人翁, 往东看、往北看,怎么看都没有人拦你。人 在早晨觉得自己特高大。

## 每一个早晨

□鲍尔吉·原野



清晨的水乡 刘懋善 作

三、治安好。坏蛋跟白领一样,早晨也 不起床。况且,早晨偷东西好像不太吉利。 总之,早晨小偷少。那些脾气坏的人,早晨 也不怎么发脾气。人在一天当中总有一些 时候是谦谦君子,早晨就是人充当君子的时 候。睡一宿觉,不可能起床就找人打架。手 拎两根油条走5里地,也遇不上劫道的。

四、鸟鸣。鸟之发声器官和光相连,天 一亮,它们就唱歌。有人说在城里多年没 听到鸟唱歌。不对,是你没早起。多大的城 市都有鸟,有些地方还在评选市鸟。是鸟, 早晨就歌唱。听吧,啼哩啷、阿哩啷,小鸟 在树叶密隙、在屋顶、在红绿灯上唱歌。你 看到这个城市竟有这么多小鸟跟自己生 活在一起,飞翔、歌唱,心里会一动。

五、清风习习。大凡狂风骤雨,都不在 早晨发作,早晨是属于上帝的。上帝经过 一夜的加工擦拭,造出一个全新的早晨, 怎么会用狂风骤雨破坏它呢?清风习习是 说有风,但不大,拂面不寒不暑。其风牵人 衣袂,回头却看不到风在哪里,此谓清风。 这样的风和人在早晨的心情两相近之,如 席慕蓉的书名——《宁静中的巨大》。

六、胳膊腿儿及人之一切器官均灵活 善动。人在早晨处于最佳竞技状态。你 看拎筐买菜的人,年已不轻,目光明 亮,腰肢尚灵,这是早晨赋予他们的特 异功能,到中午就没了。因此说,国际 大赛不在早晨比是不人道的,是有人破 坏的结果。人在早晨把一切器官都休息 好了,干什么都行。

七、关于露水、朝阳及其他的好。枣高 市虽然糟糕透了,但早晨的草地也挂着露 水。露水这个水是最神奇的,不是下雨下 的,不是滴灌滴的,只好说是上帝单独送 给小草的恩赐。草叶上银珠闪闪,比珍珠 还漂亮。太阳一出,露水干了,古语称为 "晞"。一般人看到的都是晞了的草地,相

当于四五十岁的草地,不如早晨的少女草 地好看。再说太阳。"太"在汉语里为第 一、初、始之意,"阳"乃热之极,因而它是 庄严的。可是,没怎么见过早晨的人忘记 了,早晨的朝阳活泼美丽,富于人间气息。 日出东山,节节依恋,彤光瞬间罩满大地, 如金蛇疾行。这一刻,每每令人感动,是上 天做的一件非常大、非其他事物可比的了 不起的事,而且每天都进行一遍,不看真 有点可惜。早晨的云彩薄而多彩,绯红、橘 红、粉红,像儿童在天庭奔跑,这一些美景 都在早晨,尽管是枣高市的早晨。过了这 个时辰之后,上天吝啬了,朝阳变成了白 日,绯云积成云团,庄重得像进入中年。

新作品

八、思虑清明。人在早晨想事,脑袋相 当于安装了宽带,速度快。柴刀砍竹,迎刃 而开。这些问题到了中午、晚上再考虑,一 般都会捣糨糊了,粘锅了。

这里说早晨的好处,不光在枣高市, 在任何地方均一样。林间、海岸、山区会更 好。早晨具有很强的普惠性——人人、地 地都得到其好处而不必给什么人送礼,也 不论其人胖瘦、其地 GDP 高低, 只可惜这 美景让许多人辜负了。

**3** 什么人辜负了美好的早晨?是不 是需要抓起来让他们看一看早 晨?不能抓,他们是年轻人,是白领,是艺 术家——画粉色的大光头、露60多颗尖牙 学警犬狂笑的画家和各种莫名其妙的人。 抓了他们,电就省了,电力公司不乐意、餐 馆不乐意,最主要是医院的大夫不乐意。

这些"晚起一族"拒绝早晨的原因是

有一项调查表明:一个国家的开放程 度越高,人民越富裕,睡得越晚。最后这句 是我加的,意思如此。这项调查是利用通 讯卫星做的图片。它在世界各地的当地时 间22点至凌晨2点的时段用卫星照下来,

用灯光(生活电消耗量)观察当地的开放 程度和消费程度,跟谷歌的地图照片差不 多。这张照片上,中国大陆亮的地方是东 南沿海、京津地区,其他地区沉寂。美国与 欧洲很亮,我去过的南西伯利亚跟我老家 像檀木一般沉黑。

这说明什么?第一,说明发达地区的 人不睡觉。第二,不睡觉的人有钱,酒吧。 影院、餐馆、夜总会都要收费。没钱如我者 理应去不花钱的地方如梦乡旅行。第三, 他们中间的多数人没见过早晨。

从这张照片看,那些夜晚漆黑的地方 的人,如非洲大陆、高加索、中国西北的人 大多是见过早晨的人,迎着朝阳捡粪、放 羊或如我一样跑步。他们可能不富裕,但 有更多的时间与大自然交流。他们可能 不时尚,但身体健康。他们可能不知道调 鸡尾酒,但见过露珠在野花的盅碗里聚成

我过去说过一句话:当今世界的许多 坏事都可以归结到爱迪生身上,而不必责 备富兰克林。何意?富兰克林发现了电, 电是现代工业乃至信息产业的基础。但 爱迪生很不慎重地发明了电灯(他为赚 钱),使人们进入荒唐的生活中,即不睡觉 的生活。马寅初当年说,中国人出生率高 是农村不通电造成的,晚上没事,只好造 人。我以为,通了电,人口出生率未必降 得下来,弄不好更多。电灯下,人们做应 该在白天做的事,没事做干挺着。看发达 国家只有穷途潦倒的人才看的各种电视 剧。再就是吃。中国人太重视入夜的聚 餐了,据说在桌上可以搞定一切事。何时 睡觉?这帮乐活一族哪有时间睡觉?上床 时分往往在子夜。

4 人,包括晚上不爱睡觉的白领,都 是进化而来的。从猿进化成人,需 要几万年时间,这一区期,形成人的生理 机制——白天劳作,夜晚入眠。人的许多 器官,不光胳膊腿儿,都在夜间休息。更重 要的,人的身体要在夜间从事极为复杂的 化学活动。这些活动是被规定在夜间进行 的,白天完成不了,如肝脏的代谢、大脑对 信息的代谢。人想没想过,心脏从出生跳 到死亡,中间没停过,怎么休息呢?略有常 识的人都知道,心脏的冠状动脉通过副交 感神经在半夜1~2点得到休息。对赚钱而 言,白天重要;对身体的维护保养而言,夜 晚重要

那么,一个人不早睡进而不早起给自 己带来了什么好处呢?什么好处都没有。 只给电力公司、餐饮业、酒业和医院带来 一些利润。我这番话讲了半天未必都说明 白,古人有一句话早已洞明其理,曰:"天 人合人"。循着太阳起落而生活一定是没 有错的。太阳比爱迪生伟大,比电视剧更 伟大,还是听太阳的吧。

我问过一些年轻人:这几年你见过早 晨吗?对方想半天,说,小时候见过。又补 充:上中学天天见,后来没起过早。

没见过早晨,算什么见多识广?如果 不是下夜班,不是扫大街,不是赶路,一个 人早起代表着他抱持一种高明的生活态 度,往大说可成事,往小说爱护自己。古时 皇帝至尊,但至尊之人必须上早朝,如果 他错过了早晨与朝阳相遇的时光,会让朝 廷不安。他老人家早起也要咬牙,不怕众 臣怕老天。曾国藩讲,做大事的人是冬天 早晨能钻出热被窝的人。其实不办大事也 宜早起,有机会向每一个早晨遇到的人道 一声"早晨好",就蛮好。



方楚雄 作

我与无双同学最大的区别体现在对动物的需求上,她大眼转来转去, 总是忽略人而落到狗或者猫身上。我不落。世界很大,可一个人独自行走 也不孤单。要说忙也不太忙,晃晃悠悠一天就过去了,却仍然不想俯身多 看一眼比自己更弱小无助的小生命。这是心情的问题。

过去住老街区时,邻居养一只白色京巴,常常像被腰包撑得难受的大 款一样拽,动不动就悠悠哉哉地闯进门东游西逛,一堆好吃的进贡过去它 毫不客气都笑纳了。那时无双一岁多,她说话早,9个多月就能含混吐些 "枇杷"、"飞"之类的词,却常常沉着脸轻易不开口。但京巴来了,她就像被 人扭动了开关,俯着身子叽哩咕噜,一次次试图把嘴凑过去。有时候会紧 起身子把门关上,又胆怯得脸色发白,眼睛直勾勾地看着我们。小心思当 然很清楚,就是想把狗留下。这怎么可以?偷狗肯定算偷啊。狗主人找上 门,她倒是很殷勤地把狗链子捡起递过,好像她等这个时刻已经很久,其 实眼里马上就蒙上一层水汽。养狗吧。养一只吧。类似的请求如果叠加起 来,应该可以绕地球一圈了,但我比地球更宽广,趁着还能说了算,我一次

你这只狗我已经养得快累死,哪能再养一只?这个理由通不通?管 他哩,反正很顺手,我就反复说。她先是扁起嘴,唇拉成长长的一字形,再 眨几下眼,泪就哗哗下来了。眼睛大的人是不是泪珠子也大? 总之即使 她强力隐忍着不放声哭出,脸上也很快就像被一盆水浇过。我果断视而 不见掉头而去。必须在这样的时刻用一副毅然决然的面具武装自己,这 先是教训,然后成为经验。两代人像弹簧的两端,谁迁就一次,谁就败退

也不是没有走到边缘的时候。她三四岁时有天陪我逛街,走过市中心 的天桥时,一扭头竟不见了。原来她蹲在路边一只大竹篮前,篮子里有5 只毛茸茸的小狗待售。卖狗的人明白生意来了,抓起小狗递到她手中。可 能真的有点痒,但她无疑也夸张了,咯咯咯笑得像一串噼噼叭叭的鞭炮。 这是笑给我听的。我说不行,走吧走吧快走。她不走,把小狗搂紧,下巴搁 到狗毛上,仰着头,晒出一大片眼白。买吧买吧。不行快走。两人的对话单 调而无趣,一直重复,声音越来越大,大到路过的人明显觉出其中的戏剧 性,纷纷停下来,等着看结果。他们的眼神告诉我,我已经成恶神丑角了。 不宜持久战,我放下狠话:你自己和狗在一起,我走了。不是虚话,我一向 说到做到。才走出两步,猛听到后面一阵巨响,如同一面铜锣重重砸到地 面。戏演到高潮了,围观的十几双眼睛抬起来盯着我,又俯下去看地上,地 上坐着无双,她小小的身子显得更小了,虚弱地蜷起,像只毛毛虫,头则仰 向天,眼紧闭,嘴大张,磅礴地喊着同一句话:我——要——狗狗——啊! 那么小的一个人,竟然储存这么大的音量,整座天桥似都在晃动。我脑袋 嗡嗡响着,听到七嘴八舌都在说买吧买吧给她买一只吧。我还是没买,只 是把她抱起,抱得很紧,鼻子酸酸的,什么话都没说就走了。

后来无数次想起这一刻,想起她绝望的哭声和仰向天空的凄厉小脸, 心里总不免咯噔一下。不过找借口推脱是我们的强项:如果社会安宁,不 需要每天接送她上下课;如果工作安逸,不必跌跌撞撞东奔西跑;如果家 庭富足,能够有大院子并且雇得起一两个保姆……叹口气,于是就轻松 了,就过去了。但她没过去,过不去。初中二年级之前她在校成绩平平,她 自己有很客观的总结,就是记忆力太渣了,脑容量与金鱼相当。我持不同 看法,脑容量这东西本来就跟乳沟似的可深可浅,装多这个就容不下那 个。路边随便跑过一只狗,她都能刹时涌起好为人师的激情,品种、祖 地、性情、爱好,诸如此类逐一罗列,亢奋得像周游列国的孔子。 、1小仕 幼儿园时, 一天坐在我摩托车后面, 遇红灯, 恰巧摩托车紧贴着一辆大 卡车停下,车上忽然几声大吼,她肯定吓一跳,环住我肚子的双臂猛地 一紧,又马上松了。原来是狗——削瘦垂暮毛色肮脏的一条老狗被拴在 卡车上,正狂躁不安地趴到档板上对整个世界愤怒。我感觉到摩托车后面 的小身体顿时活色生香起来,体温也骤然升高。她开始擅自翻译狗语,她 说:"妈妈我知道它说什么,它说你好你好!"为了不辜负狗的这份情谊,她 也仰起头,声撕力竭地吼,这当然也需要翻译,她说:"我说你好你好你肚 子饿了吗?"红灯转为绿灯了,卡车向前驶去。她双臂像骑手勒缰绳般一下 一下抽动我肚子,吆喝道快点快点。哪里能快得过汽车?硕大的车身转眼 就只剩一个黑影了。"狗狗再见,再见再见再见!"她的喊声已经拖出几分

这样的时刻我心里不免浮起疑问:难道这家伙是狗界投生来的? 其实我与她都属于曾被狗咬过的人士,发生的情节也接近,都是在没 来由之间,无招无惹,狗竟突然不爽,大步上前,张大嘴在小腿上猛下一 口,幸亏隔着裤子,皮破了,微血。这样的肉体接触,在我是留有阴影的,虽 然证据不太充分,我还是将对狗的退避三舍归功于此。一个对冤有头债有 主这么简单的道理都缺乏理解力的东东而已,即使听一万遍别人夸自己 家的狗多乖多有趣,也不能抵消那一口造就的隐痛。偶尔午夜反省,会看 到自己生生被一个明亮的女儿反衬得面目丑陋,她从来没有敌人,更不至 于对狗记仇。这令人惭愧,但也是我的幸运。

然后狗终于到家里来了,是一只拉布拉多。很突然,半个小时之前甚 至都没有任何打算。那天只是偶然经过狗市场,众小狗都在铁篮子里相互 嬉闹旁若无人,只有其中一只趴在篮框上仰望着我们,两眼清澈明净,闪 着玻璃光,尾巴360度勤快打转儿如风扇。努力想避开它的眼,但还是相 对了,只那么一瞬,双腿都软了。买吧,那就买下吧。站在旁边的无双愣愣 地看过来,肯定以为听错了,然后猛地尖叫一声。这一声里我悄然吁一口 气,把一股隐约久藏的愧意酣畅释放。这是两年多前,正是在她大学毕 业后即将上班前的缝隙里,卡普,这个名字不错。难以计数它初来时吃 下多少蛋、牛奶和苹果。我并不认为有必要以贵族标准来伺养,这些食 品本来都是无双每天必须吞咽的份额,她装腔作势地领走,表演性地咬 几小口,然后都进了卡普的腹中。吃得好不等于脑子好,我们眼皮底下一 天天强壮起的不过是只善良单纯、没心没肺的狗东西,胃口奇大,脾气和 顺,精力旺盛,毫无攻击性,所有人都是它八辈子的亲人。果真什么人养什

么狗啊. 但也不是完全相安无事,一只狗在家中究竟能惹出多少事端,是没养 过狗的人根本无法想象的,那么多的乐趣与惊喜也超出意料。神经要粗 壮,包容心得膨胀,和狗一起成长的日子渐渐变得别有风味。有一天无双 忽然说她要画与卡普有关的绘本,我点点头没有意外,很好,这件理所当 然的事情终于到来了。现在第一季三册的《卡普与卡普》已经摆在面 一"幼年的梦想是养只大狗,骑着狗去上学",没料到封底的作者简介 里她居然这么写。我愣神许久,刹时希望时光倒转20多年,回到从前,回 到她幼年。想骑着狗上学她曾说过一次又一次,我都当成玩笑话从来不曾 在乎,却原来是刻进她心底的渴望。究竟还有多少东西被忽略与漠视了? 但无论怎样的神力如今都已经无法弥补与偿还了。这时候惟有祝福她,我 的孩子,她幸运地找到了适合自己的表达方式,并且有能力予以实现。卡 普与卡普的故事还会继续,对她而言,这应该就是命定的。

## 走进那片芦苇

□葛道吉

沙沙,沙沙……似乎芦苇生来就不会安静。当阳 光收紧了清风,脆脆的苇莺亮开了嗓子,刺破了宁静, 清亮出一节一节苇干的分明。青蛙哪能如此沉静,嗖 嗖跃起,苇叶隐蔽处的青虫瞬间成为美食

这是黄河水中央的湿地。也难怪,万里黄河自巴 颜喀拉山起源,千回百转汹涌翻滚,总是在山的阻碍 里冲撞,生生地就直不起腰来。好不容易来到了小浪 底的嗓子眼儿,又被巨龙一般的大坝锁住,索性迈向 山头的绿树,无奈,终跨不过大坝的肩膀,就沉闷地在 库区积蓄力量。一旦钻出发电洞,或等到一年一度的 排水排沙,便像脱缰的野马冲向平原。一时没有了大 山的束缚,就没了方向和纪律。有顺南流的,有顺北流 的,南北各犁出深深的道槽,中间的泥沙越发抬高,就 形成岛屿,便有蒲草、苇丛长起。尖尖的苇芽一露头, 眨眼间就挺立起来,爆出滴溜绿水的骨节和绿叶,一 跳一跳疯长。然后张开手臂,公开着自己的爱,牵手、 拥抱、接吻,直至胡须飘逸,白发苍苍。

读初中的时期,笛子成了我的至爱,上学、放学的 路上抑或课间的空闲,总要吹上一曲。我不知道吹笛 子对将来有什么用途,那种乐感的张扬总是让我感到 满足、快乐。新买的作业本总会撕掉一个角,甚至直直 扯下一绺。激昂时舌尖把纸膜舔了又舔,企图用潮湿 的震动充实音律,但是总感觉欠那么一点火候。多么 盼望有一张笛膜。但是买不起啊,一颗鸡蛋2分钱,一 包笛膜需要5颗鸡蛋,家里是绝对不允许的。于是,就 在星期天步行5公里,到运河边的一片芦苇荡里去折 芦苇取那层薄膜。正值炎夏,烈日的凶猛全被芦苇的 青绿吸收,每根芦苇从杆到叶都是鲜绿的,绿得发亮, 亮得每片叶子都要滴出汁液来。风吹处,芦苇随风舞 动,簇拥起阵阵绿色涟漪,这样的绿浪能和大海的绿 波媲美。

此时,我已被苇叶"沙沙沙"的声音笼罩。声音搅 动着你心里最敏感、最痒痒的那根神经,让你不由得 激动起来。突然会惊起一只野鸭,拍打着翅膀,惊叫几

声,飞向远方。偶尔也会看到远处水面上一只水鸟,身 后跟着三四只小鸟浮在水面上,母鸟时而潜入水下去 捕捉小鱼小虾,小鸟在水面上四处张望,一旦看见妈 妈浮出水面,就会疯狂地游过去,因为谁先游到,谁就 能得到鲜美的佳肴。看见有人过来,它们便一起潜入 水下,过段时间,又会一同出现在离你更远的水面上。

我目瞪口呆,芦苇荡如此神奇而迷人!突然哗啦 啦伴随着惊叫,一只苇莺振翅飞离——是我惊吓了 它。原来,我无意间闯入了它的领地,我面前像灯笼一 样挂着一个鸟巢。太漂亮了,太精致了,堪称大自然的 杰作!它从哪里找到那根挑大梁的足够长足够结实的 蔓草,捆绑到苇干上它们认为高低合适的位置,然后 找来粗细、长短适中的不同品类的叶茎,或盘绕,或穿 插,全在那根蔓草上做文章。然后,一个绝妙的"草篮" 成功了。那形状,突然让我想起邻居家手巧的富贵大 伯。我们队里几乎家家都用富贵大伯编制的荆篮,大 大小小,很是美观敦实。

我不敢造次,惊扰了那只逃离的鸟,已心存愧意。 不曾想,数十步以外一个场景更让我震惊。这次我认 出了是苇莺,比麻雀大一些的体型,脖子和尾巴部位 的着色重于麻雀的土红,很是机警。是两只,只见一只 苇莺用两条腿抱紧了交叉着的两根芦苇,嘴里"呱呱 呱呱"说着话。另一只两只爪抓在第三根芦苇上,"噌 噌噌"跃向顶部,一用力,正好压弯到同伴的怀里,同 伴顺势抱紧了三根芦苇,形成三角形的交叉。这时我 仿佛听到抱着芦苇的苇莺急迫地说:"快、快、快、快!" 只见那只翻飞着的苇莺身手敏捷,巧嘴叼着一根事先 准备好的蔓草,在芦苇的交叉部飞快缠绕。奇了!两只 苇莺嘴里分别叨着那根蔓草的两端,突噜噜翻飞,打 了个结!它们松嘴了,三角形稳定了。简直是创举!我 突然断定那只抱着芦苇的苇莺是男的,它力大无比,

我屏住呼吸,蹑手蹑脚,把腰弓成虾米的形状,远 远离开。匆匆折了两根粗壮的芦苇,满意而归。

我按捺不住,向同学炫耀自己所见,答应了星期 天带同学到芦苇荡见识见识,却被校长点名召见。校 长说:"你知道芦苇的价值吗?农民凭芦苇打苇箔,织 帘子,编席,搞集体经济。你却偷生产队的芦苇,是真 的吗……"全校师生大会上,我被点名批评。这段不谙 世事的青葱岁月,和芦苇、笛子、苇膜、苇莺、鸟巢一 道,深深刻在记忆里。

